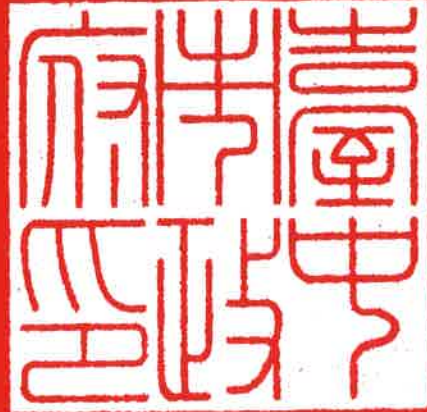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授交捷綜字第109014692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召開「臺中捷運藍線綜合規劃公聽會」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

依據：大眾捷運法第十條第二項。

公告事項：

一、公聽會辦理之日期、時間及場所：

- (一)第一場：109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7時整，地點：臺中市沙鹿區公所5樓禮堂(臺中市沙鹿區鎮政路8號)。
- (二)第二場：109年7月16日(星期四)下午7時整，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公所7樓禮堂(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386號)。

二、規劃案內容要旨：

- (一)為串連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鐵路高架化)及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捷運綠線)，建構臺中都會區基本軌道路網，捷運藍線不僅可有效紓解臺灣大道的壅塞程度，引導民眾轉換搭乘綠色運具習慣並促進城鄉發展，同時目標將臺中打造成以人為本，以公共運輸發展為導向的宜居城市。
- (二)捷運藍線可行性研究業於107年10月3日奉行政院核定，刻正辦理綜合規劃等相關作業。其路線規劃西起臺中港，沿臺灣大道行經沙鹿火車站、市政府、臺中火車



站，東至臺糖生態園區，依序經過本市梧棲、沙鹿、龍井、西屯、西、北、中、東行政區之重要據點，並與捷運綠線交會形成十字路網。路線總長約25.2公里，規劃高架車站7座、地下車站12座，共計有19座車站及1座機廠。

三、主要議程：主持人致詞、計畫簡報說明、來賓及參與人員意見交換、主辦單位回應、結論、散會。

四、與會人員：本規劃案影響範圍內居民或團體、民意代表、專家學者、有關機關及其他利害關係人。

五、與會人員應配合之基本防疫措施：

(一)入場前須配合量測額溫及酒精進行手部清潔，應自行準備並全程配戴口罩(無飲食行為)。

(二)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14天內有出國史者，禁止入場。

(三)入場時請填寫姓名、聯絡電話，以利進行防疫造冊列管追蹤。

(四)其他配合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

六、主辦機關：臺中市政府交通局、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地址：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1號，電話：04-22289111分機61600，傳真：04-22295712)。

七、書面表示意見期限：自本會議召開公告日起，至本會議結束後10日止(109年7月26日)，以書面向主辦機關表示意見，逾期後機關得不予納入規劃報告書。

八、計畫規劃內容摘要索取地點：請計畫所經各區公所於會議召開前15日，協助發送開會通知及計畫規劃內容摘要予相關民眾；並將計畫規劃內容摘要至於各區公所及本市交通局服務臺供民眾取閱，另亦可至本府網站(<https://www.taichung.gov.tw>)或主辦機關網站(<https://www.traffic.taichung.gov.tw>)下載。

九、公聽會召開當日如遇天災或其他無法抗拒事由，主辦機關



或主持人有權中止會議進行，並另行通知或公告再召開之時間及地點。

市長 盧秀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